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顏隨勝

電話：04-22289111#55112

電子信箱：sso05055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區國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100556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1005563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111年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(含影音作品)評選活動實施計畫」，惠請鼓勵所屬教職員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7月1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12803776A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簡要資訊如下(詳如附件實施計畫)：

(一)徵稿期程：即日起至111年10月13日(星期四)止。

(二)採線上投稿方式，於111年8月1日(星期一)開放上網註冊(品德教育資源網-線上投稿專區)。

(三)徵選類型：

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。

2、品德主題故事類。

3、品德主題漫畫類。

4、品德主題影音類。

(四)獲獎作品獎勵方式：

學務處 收文:111/07/05



1110003491

有附件



- 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：致贈稿費每千字新臺幣（下同）900元（每篇至多4,500元）及獎狀。
- 2、品德主題故事：致贈稿費每千字900元（每篇至多2,700元）及獎狀。
- 3、品德主題漫畫：致贈每件1,500元及獎狀。
- 4、品德主題影音：致贈每件5,000元及獎狀。
- 5、品德主題故事、漫畫及影音類獲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另頒給感謝狀。
- 6、行政獎勵：獲獎之參賽師生將另函予以獎勵。

三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上「品德教育資源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ce.naer.edu.tw>）參閱，或請電洽本案承辦學校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）聯絡人簡尹庭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7749-6785。

正本：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